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KAORI HEAT TREATMENT CO.,LTD.		文件編號	94
		版次	A
文件名稱	資訊安全委員會設置辦法	頁次	1/2

- 第一條 訂定目的及法令依據
- 一、為應本公司之資訊安全管理之需要，充分落實資訊安全政策，特別設立「資訊安全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
- 二、負責掌理資訊安全推動及治理、資安風險監督及管理事項。
- 第二條 本委員會的組織架構、成員、權責
- 成員：
1. 董事長/副董/總經理 為當然指導委員。
 2. 委員：由副總(含)以上主管擔任，並由稽核部列席。
 3. 召集人：本委員會召集人由總經理指定資訊部門主管或特定高階主管一人擔任。
 4. 執行秘書及推動小組：委員會下得由召集人指派，設置執行秘書及推動小組，負責本委員會掌理任務之協調規劃與執行。
 5. 稽核部/財務部 得協助提供外部官方管理單位規範等參考訊息。
- 權責：制定公司資訊安全政策。
- 任務：審視資訊安全政策執行成效，審議資訊安全政策調整建議案及臨時動議案。
- 第三條 本委員會的任務
- 一、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資訊安全管控機制。
 - 二、督導並落實各項資訊安全政策及工作。
 - 三、稽核公司內部資訊安全。
 - 四、資訊安全事件通報、緊急應變及危機處理。
 - 五、規劃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 六、其他資訊安全事項之協調處理。
- 第四條 會議之召開及召集
- 每年召開資安政策會議。
- 遇特殊事件需裁定資訊安全政策變更時召開臨時會。
- 第五條 本委員會開會時，得請相關人員列席報告及說明；若因業務需要，得另聘資安專家為顧問，參與工作。
- 第六條 本委員會成員之義務
- 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本辦法。
- 第七條 定期檢討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KAORI HEAT TREATMENT CO.,LTD.		文件編號	94
		版次	A
文件名稱	資訊安全委員會設置辦法	頁次	2/2

本委員會應定期檢討本辦法及資安政策成效，並依執行現況調整。

第八條 本辦法經呈請 董事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辦法訂立於 2021 年 12 月 28 日。